

臺中市北屯區體育會補助各級學校體育教學活動申請辦法

主旨：本市各級學校辦理體育教學，有關跑走類活動傳統以碼表計時，手寫記錄，無法同時處理全校數百名甚至上千名同學之成績且錯誤率甚高，尤其無法防止學生偷懶作弊，本會擬補助經費提供 RFID 晶片計時服務，使作業電子化、數位化及高正確率，縮短處理時間、增進教學效率。

說明：

1. 為培育學生運動知能，激發學生運動動機與興趣，養成規律運動習慣，奠定終身參與身體活動的能力與態度，並配合教育部體育署推動學生每週在校運動 150 分鐘方案（Sport & Health 150 方案），以提升中小學生體適能程度。
2. 傳統做法是老師在測試學生體能 800/1600 公尺跑走時，必須逐一按碼表與製作紙筆記錄，再製作電子表單上傳教育部網站。為減輕教師負擔特擬定補助方案（詳見附件一）補助各校，並以晶片計時取代傳統碼表。以資訊科技自動蒐集資料並產生電子報表，不但節省老師的時間，電子紀錄更方便學校統計、上傳資料、分析相關資訊。不但節省老師製作資料表單的負擔，更可以搜集學生體能資料，擬定更適合學生的運動規劃。
3. 支援學校現有班級體適能測驗、全校路跑、本位課程社區巡禮路跑活動、校運會、大隊接力...等學校現有計時活動。
4. 本計畫已推行多年，已有多所學校辦理，如下：豐原國小、大坑國小、瑞穗國小、進德國小、北區中華國小、南陽國小、軍功國小、大德國中、漢口國中、弘文中學、四張犁國中、僑孝國小.....等，辦理成果詳見附件二。
5. 擬推廣於全市各級學校，促進校園運動風氣，提高學生體能。

辦法：

1. 相關單位
 - 1.1 主辦單位：臺中市北屯區體育會
 - 1.2 協辦單位：臺中市北區體育會、臺中市沈佑蓮議員服務處
- 2 詳細施測內容與時間由校方與晶片計時廠商另行議定，唯以週一至週五學生上課時段為主，施測方式，可分為：
 - 2.1 固定時間內可以完成跑走的距離。（例：30 分鐘內，完成跑走 2500M）
 - 2.2 完成固定距離所需時間。（例：1600M，完成時間 20 分 10 秒）
- 3 於路跑施測之後本會補助每位學生每學期 50%(30 元)測試費用，直接交予合作廠商，學校僅需支付補助之外的 50%(30 元)測試費用給予廠商。
- 4 請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協助發文臺中市各級中小學校配合辦理。

附件一

- 1 申請期限:113 年 4 月 1 日~118 年 3 月 31 日，計五年，每校每年限六場。
- 2 補助方式、內容：
 - 2.1 對象：本市各級中小學之教職員生。若有其他需求另行協商。
 - 2.2 內容：提供晶片計時服務
 - 2.2.1 跑走距離 10KM 以內。若有其他需求另行協商。
 - 2.2.2 每位學生發給 1 片 RFID 計時晶片，每片押金 100 元整，測驗完畢繳回晶片時全額退還押金。
 - 2.2.3 施測時間限一般上課時間（即：週一至週五，上午 6 時至下午 6 時），其他時間則費用另行協商。
 - 2.2.4 由晶片計時協力廠商提供一個起終點計時設備與一組計時操作人員至各校校內（其他場地另行協商）執行計時服務。
 - 2.2.5 施測完畢三天內提供該校成績總表電子檔。以及，每人一張成績證明；成績證明以電子方式傳遞，若需印出、用印則由學校自行處理。
 - 2.3 補助經費
 - 2.3.1 每人次晶片計時原價新台幣 60 元，由臺中市北屯區體育會補助 50%（新台幣 30 元）。每位學生自行負擔 30 元，或由校方、家長會補助。
 - 2.3.2 每次計時服務，須滿 100 人次。未滿 100 人次以 100 人次收費。（即校方支付新台幣 3,000 元，並由臺中市北屯區體育會補助 3,000 元）
- 3 未盡事宜依臺中市北屯區體育會最新公告為準。

附件二、辦理成果

1. 僑孝國小



2. 漢口國中



3. 四張犁國中



4. 崇德國中



5. 軍功國小



6. 大德國中



7. 大坑國小



8. 弘文中學



9. 北區中華國小

